

臺中市霧峰國民小學 111 校園樹木修剪移除會議決議紀錄

111 年 9 月 13 日臨時校務會議決議通過

一、111 年 9 月 5 日會勘地圖如下：

(一)第一期:修剪樹木區域(共約六大區塊)(樹種:大型椰子樹、小葉欖仁等)

修剪原因:影響人車安全、影響排水或妨礙救災之樹枝。



(二)第二期:修剪樹木區域(風雨操場西側)(樹種:羊蹄甲、印度紫檀、印度橡膠等)修剪原因:影響影響排水或妨礙救災之樹枝、影響建築物結構安全及通風採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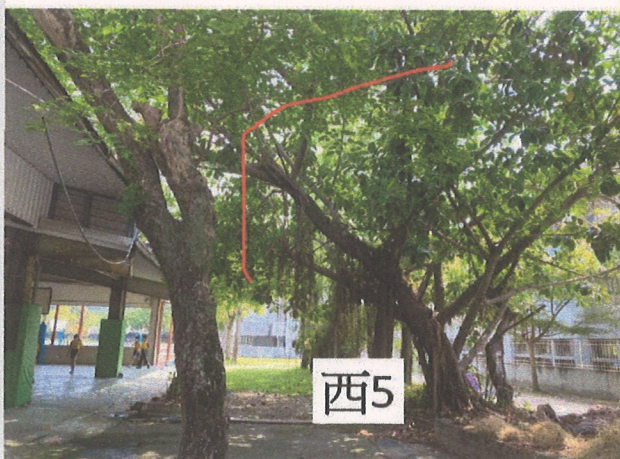
球場西側共13棵



球場西側共13棵



球場西側，共13顆



(三)第三期：修剪樹木區域(風雨操場東側)(樹種：榕樹、黑板等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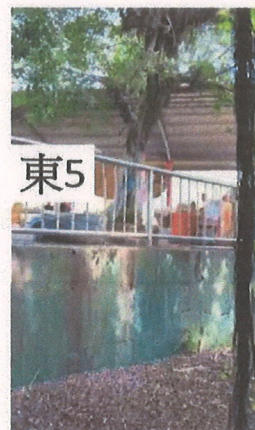
修剪原因：影響排水或妨礙救災之樹枝、影響建築物結構安全及通風採光、腐朽龜裂有立即危險之枝幹。



球場東側共13棵



東3



球場東側共13棵



東8



(四)第四期：修剪樹木區域(風雨操場後方及周邊)(樹種：榕樹、黃花風鈴木、黑板樹等)

修剪原因：影響排水或妨礙救災之樹枝、腐朽龜裂有立即危險之枝幹、影響學生活動之下垂枝等。



二、會議討論：

(一)校園樹木現況討論。

(二)依照教育局來文之修剪樹木要點實施。

(三)專家建議事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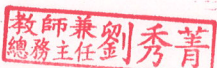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決議事項：

(一) 依外聘委員下列建議如下：

1. 樹木有枯枝、斷裂、安全結構不穩定者。
2. 太陽能板周邊樹木枝條有遮擋到陽光或阻礙發電。
3. 樹枝傾斜或過長壓到屋頂之虞慮。
4. 蝴蝶園 3 棵椰子樹過於高聳，車輛無法進入修剪，葉子高空掉落有危險性，建議請攀樹師鋸除。
5. 後操場染褐根病之榕樹，已經斷枝傾斜，建議整株鋸除。
6. 共融式遊具 3 棵老樹應每年修剪枯枝，避免大型修剪。
7. 修剪應遵照臺中市樹木修剪準則，避免斷頭式修剪。
8. 校園修剪應每年進行 1~2 次修剪，不宜過久才修剪。
9. 修剪前 2 天進行校園公告，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
(二) 本案另於 111 年 9 月 12 日早上 10：00 召開設置太陽能光電會議，會議已達成協議，廠商須依照本校修樹建議事項進行，以維護校園空間及安全。

(三) 本案已經臨時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總務主任：



校長：